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从而导致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被动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被动下降至 61.9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权但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共计 3,018,960 股，总股本由 226,300,768 股减少为 223,281,808 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0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1,129,975 股，并已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登记完成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此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223,281,808 股增加至 234,411,783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公司前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非公开发行导致总股本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动累计超过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住所	RM 1607, 16/F, GRANDTECH CENTRE, 8 ON PING STREET, SIU LEKYUEN, SHATIN, N. T.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月14日至2021年9月15日			
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导致被动增加	2020年1月14日至2021年6月11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87%
	因非公开发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1年9月15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3.09%
合计		/	/	0	-2.22%

注：若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即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125,000	64.13%	145,125,000	61.91%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6,300,768股为基数进行计算。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 (一)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为被动稀释所致，不涉及资金来源。
- (二)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三)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